

本人確實符合 114 學年度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新生盃之選手參賽資格，且身體狀況適宜參加劇烈運動競賽，特此具結保證。

班級：

學號：

姓名：

性別：

參賽項目：

選手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註 一、保證書各項資料必須正確詳填，如資料不全，得依規定取消資格

二、請各參加系所依照註冊運動員名單及各項證明資料分別裝訂成冊。

三、參賽的同學如有病史，請附上醫生證明。

116 級體育協會製